公司代码:600654　　公司简称:中安科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安科	600654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博文(代)	荆丽月
电话	027-87827922	027-87827922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紫沙路203号华中小龟山金融文化公园6栋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紫沙路203号华中小龟山金融文化公园6栋
电子信箱	zqtzb@600654.com	zqtzb@600654.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14,476,165.92	3,780,703,469.85	-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7,739,831.23	1,657,653,401.07	1.8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63,902,716.10	1,314,166,541.90	18.24
利润总额	16,247,783.02	31,844,880.76	-4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5,366.29	25,091,004.21	-8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78,828.83	-12,920,665.72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6,068.86	45,256,960.0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5	1.57	减少1.4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9	0.0089	-89.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9	0.0089	-89.77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6,2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融昂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5	432,800,000	0	无	0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2	342,940,464	342,940,464	冻结	342,940,464
天风证券-工商银行-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天风证券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8.31	239,063,243	0	无	0
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4	104,756,578	0	无	0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3.40	97,819,644	0	无	0
杭州公德同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59,100,000	59,100,000	无	0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	51,606,004	0	无	0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	48,691,587	48,691,587	无	0
天风证券-光大银行-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天风证券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51	43,376,242	0	无	0
天风证券-招行-天风证券天津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6	38,890,000	38,89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风证券-工商银行-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天风证券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天风证券-光大银行-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天风证券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天风证券-招行-天风证券天津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科	公告编号:2025-068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了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4)1393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1,994,459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7.22元。公司共募集资金952,999,993.98元,扣除发行费用19,059,999.85元,募集资金净额933,939,994.10元。

截至2015年1月20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瑞华验字(2014)4834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902,655,542.57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232,155,073.66元;于2015年1月20日起至2025年6月30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0,500,468.91元,2025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9,951.8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2014年6月10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消技术")、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根据本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中安科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开户银行应当及时通知招商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宝路支行	03002505273	300,000,000.00	59,374.8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	97032015474001454	35,104,700.00	61.2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36610188000222475	598,835,294.10	515.80
合计		933,939,994.10	59,951.80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上半年没有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33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1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使用3,7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因账户冻结原因,公司未按期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上半年没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5、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年10月30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因王育华股权转让款案件(2019)沪0115民初50415号民事判决书冻结控制下扣划44,540.49元(详见公告:2020-018);2021年4月1日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宝路支行因张佳捷案受理费(2021)沪02执441号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划扣164,102.50元(详见公告:2020-07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半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2021年9月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因账户冻结原因,公司未按期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现任董事会和管理层一直在积极地探讨解决上述募集资金问题的方法,公司拟将继续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推动历史遗留问题解决、相关诉讼处置、加强与保荐机构及银行沟通等方式协调妥善处理中安消债务问题,以尽快归还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其他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规定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933,939,994.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2,655,542.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城市级安全系统工程建设资金项目	不适用	617,896,294.10	598,835,294.10	598,835,294.10		601,872,848.01	3,037,553.91	100.5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安防系统集成常规投标项目资金项目	不适用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73,837,647.88	-26,162,352.12	91.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平安城市智能信息化项目	不适用	35,104,700.00	35,104,700.00	35,104,700.00		26,945,046.88	-8,159,653.12	76.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52,999,994.10	933,939,994.10	933,939,994.10		902,655,542.57	-31,284,451.5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尚未完成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9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3,7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未按期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人民币59,951.80元,募集资金累计收得利息收入人民币6,043,472.72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59,329.90元,结余募投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年10月30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分行因王育华股权转让款案件(2019)沪0115民初50415号民事判决书冻结控制下扣划44,540.49元;2021年4月1日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宝路支行因张佳捷案受理费(2021)沪02执441号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划扣164,102.50元。											

注1:"本半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半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中安科	公告编号:2025-067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吴博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中的财务信息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2025年8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68)详见2025年8月30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5-60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3、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成股份	股票代码	0001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毅	于焕博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波路9号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波路9号
电话	010-81162893	010-81162893
电子信箱	complant@gt.cn	complant@gt.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无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3,235,477.31	672,682,274.70	-2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504,089.94	-103,699,492.41	4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591,117.91	-104,149,526.10	4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7,859,152.32	206,324,801.46	-157.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00	-0.3074	47.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00	-0.3074	47.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0%	-16.98%	0.6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94,522,724.56	2,349,431,779.83	-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4,298,671.27	370,041,081.38	-17.7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0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79%	134,262,133	29,436,033	不适用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72%	12,556,291	0	不适用	0
甘肃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1%	10,158,437	0	不适用	10,000,000
邓兰	境内自然人	2.85%	9,630,000	0	不适用	0
董建	境内自然人	0.56%	1,870,200	0	不适用	0
吴云	境内自然人	0.53%	1,800,000	0	不适用	0
刘征军	境内自然人	0.46%	1,560,800	0	不适用	0
董行	境内自然人	0.43%	1,438,900	0	不适用	0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9%	1,307,400	0	不适用	0
刘西军	境内自然人	0.38%	1,276,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邓兰通过中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081,2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48,800股,合计持有9,630,000股,持股比例2.85%; 2、董建通过中航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70,200股,持股比例0.55%; 3、吴云通过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700,0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0,000股,合计持有1,800,000股,持股比例0.53%; 4、刘征军通过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60,800股,持股比例0.46%; 5、董行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92,6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46,300股,合计持有1,438,900股,持股比例0.43%。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5年5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中国技术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中技江苏清洁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在信息披露选定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等事项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等相关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42、2025-49、2025-57)。

2、2025年8月18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土地收储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天津市北辰区土地整理中心、天津惠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协议,预计公司将收取的收储补偿价款合计为人民币44,123.79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签署的《国有土地收购补偿安置协议》为准,本议案尚待公司二〇二五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土地收储事项的公告》《关于召开二〇二五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55、2025-56)。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5-59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8月1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兆女士主持了本次监事会会议,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由主持人计票并宣布表决结果。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二、关于审议《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监事李兆女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备查文件: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5-58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1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董事长朱震敏先生主持了本次董事会会议,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由主持人计票并宣布表决结果;列席本次会议的有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审议《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朱震敏、张晖、赵宇、王靖焘、罗鸿达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通用技术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三、关于审议《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新制订《市值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办法》《经营管理制度管理办法》;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和《公司各级经营机构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原制度废止)。

四、关于审议《公司经理层成员2025年度任期制契约化考核指标及合同文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5-61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29日收到职工董事何亚蕾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何亚蕾女士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职工董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在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投维尔利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何亚蕾女士任职期间勤勉敬业、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谨向其表示衷心感谢。截至本公告日,何亚蕾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于同日收到《职工代表会议决议》,选举潘薇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附件:潘薇女士简历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

潘薇女士:大学本科,中共党员,会计学专业,会计师。现任中成股份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历任中国能源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门经理,通用技术集团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财务部预算管理部部门经理。

潘薇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5-59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8月19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9号中成集团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兆女女士主持了本次监事会会议,会议采用举手表决方式,由主持人计票并宣布表决结果。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表决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5-034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太钢不锈	股票代码	0008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志君	杨丽权
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尖草坪街2号	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尖草坪街2号
电话	0351-2137729或2137729	0351-2137729或2137729
电子信箱	tgbx@baowugroup.com	tgbx@baowugrou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966,854,660.73	49,714,061,377.39	-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2,986,644.30	138,997,282.06	18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6,368,961.18	-57,213,519.74	65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29,062,948.93	1,284,935,131.31	96.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9	0.024	1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9	0.024	18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	0.41%	0.79%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6,502,836,118.30	67,532,693,504.04	-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972,464,030.36	32,565,451,698.56	1.2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8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19%	3,606,454,334		质押	0
					冻结	0
洪洋君	境内自然人	1.26%	77,401,000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9%	56,330,917		不适用	
方威	境内自然人	0.93%	53,313,241		不适用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9%	45,136,538		不适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33,858,548		不适用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27%	15,344,300		不适用	
刘伟鸿	境内自然人	0.22%	12,439,567		不适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钢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8,490,125		不适用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8,278,00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太钢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道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洪洋君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00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7,4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77,401,000股。徐开东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643,600股外,还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700,700股,实际合计持有15,344,300股。刘伟鸿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34,000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005,567股,实际合计持有12,439,567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